

公共图书馆和文化馆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 防控工作指引（第二版）

一、总体要求

各公共图书馆和文化馆要按照《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明电[2020]14号）、《广东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实施意见》（粤防控指明电[2020]19号）及，认真处理好常态化下疫情防控 and 对外开放服务的关系，防止常态化下疫情反弹，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二、适用范围

本指引适用于我市公共图书馆（分馆）、文化馆（站）。

三、责任分工

各区政府要落实属地责任，对本地疫情防控工作负总责，根据分区分级有关要求，做好本地疫情研判防控工作。

各单位要落实主体责任制，建立常态化疫情防控机制，做好场所管理防控、工作人员管理防控和对外服务管理防控，防止常态化下疫情反弹。

四、主要措施

（一）建立疫情防控机制。

一是制定完善疫情防控工作措施和应急预案，明确各级负责人的疫情防控工作职责和内部责任机制，建立疫情防控管理体系。提前组织风险评估，补短板，堵漏洞。二是继续采取分时段实名预约进馆的方式，实施适度有序开放，避免人员聚集，落实疫情追溯要求，最大限度降低病毒传播风险。

（二）场所管理防控。

1.做好场馆日常清洁消毒。指派专人督导检查，加强场馆清洁消毒，及时打扫卫生和清理垃圾，设置废弃口罩回收专用箱（桶），并做好工作记录和标识。由保洁人员按照消毒作业方法规范操作，以含氯消毒剂（有效氯浓度 250mg/l-500ng/L）拖地，对于人员接触多的地方（如走廊、电梯、扶手、把手、洗手间、厕位等），每天用含氯消毒剂（有效氯浓度 250mg/l-500ng/L）消毒不少于 6 次，垃圾箱（桶）每天至少清洁消毒 2 次。

2.做好场馆空气流通。一是加强对通风系统的日常清洁和管理维护，确保室内的排气扇、通风系统运转正常，保持空气流通。二是每天对场馆进行自然通风，至少早、中、晚各 1 次，每次不少于 1 小时。

3.做好空调清洁消毒。一是空调通风系统应采用全新风运行，保持空调机房内和空调新风口周围环境清洁、无污染、无杂物，确保新风是室外的新鲜空气。二是每天开放前、后，新风机和排风机保持运行 1 小时。三是每周一次清洗消毒场馆内空调送风和

回风滤网，用含氯消毒剂（有效氯浓度 250mg/l-500ng/L）擦拭消毒空调器出风口。四是定期对运行的开放式冷却塔、过滤网、过滤器、净化器、风口、空气处理机组、表冷器、加热（湿）器、冷凝水盘等设备和部件进行清洗、消毒或更换。加强对风机盘管的凝结水盘、冷却水的清洁消毒。五是以下情况应停止使用空调通风系统：既不能全新风运行，也没有对回风或送风采取消毒措施的通风空调系统；无新风且不能开窗通风换气的水-空气空调系统(风机盘管空调系统)；既不能开窗，又不设新风和排风系统的房间内空调器；发现新冠肺炎病例或疑似病例，空调通风系统和整个环境未进行全面清洗消毒，或经检测不合格的空调通风系统。

4.做好疫情防控宣传。各单位应加大疫情防控法律法规、防控知识的宣传，加强各类安全提示警示，提高群众防控意识。推动群众从自我做起，科学佩戴口罩、保持合理社交距离、减少人群聚集，养成勤洗手、多运动、用公筷的良好卫生习惯，提高群众卫生素养。

5.做好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各单位应按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日均消耗量，储备不少于 30 天的疫情防控物资（口罩、洗手液、消毒水等），确保安全开放、健康运营。

（三）工作人员管理防控。

1.继续做好员工防控教育。开展新冠肺炎常态化防控知识培训，提高员工防护意识，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

2.继续做好员工个人防护。一是按照国家、省市最新指引的

要求，科学佩戴口罩，加强个人卫生管理。二是提倡步行、骑行或驾车上下班，如需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的，必须做好安全防范措施。三是在开展服务时，保持一定距离，避免直接接触。四是严禁“带病上班”。若出现发热、咳嗽、乏力综合症状，应按防控指引进行处置。

3.做好员工健康监测管理。一是建立员工健康日监测制度，指定专人专岗，每日上岗前对所有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逐一记录台账备查。二是加强员工健康管理，指定专职健康管理员，指导督促员工在“穗康”小程序如实登记申报，对重点人员落实隔离健康观察。三是做好对患病员工和隔离观察员工的人文关怀，给予适当的心理疏导。

（四）对外服务管理防控。

1.继续采取分时段实名预约进馆方式开展服务。按照国家、省、市关于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最新要求，科学评估场地内可容纳的最大人流量，实施适度有序开放，最大限度降低病毒传播风险。

2.做好入馆人员的身份登记和验证工作。落实疫情追溯要求，服务对象在各馆门口经验证预约号及“穗康码”后方可入馆。没有预约及验证“穗康”码，不得入馆。

3.做好进馆人员体温检测工作。落实对服务对象的体温检测等措施，要求入馆人员全程佩戴口罩。对体温异常（体温超过37.3℃）或有明显呼吸道症状的，应拒绝其入馆，按防控指引进

行处置。

4.严格控制室内活动的参加人数。讲座、展览及封闭空间等的服务及活动应当严格控制参加人数，科学疏导人流，减少人员聚集。

5.鼓励和推广线上公共文化服务和线上文化活动。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应通过数字图书馆、数字文化馆和各馆官网、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平台，开展提供线上公共文化服务。

6.做好回流物资的清洁消毒工作。公共图书馆应配备图书消杀毒设施设备，对回流图书等物资进行清洁消毒。不具备图书消毒条件的，回流的图书须放置2天以上才能外借。

五、应急处置要求

（一）建立健全沟通机制。

一是各馆应当建立疫情应急沟通机制，了解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疾控机构、就近定点医疗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联系方式，并确保全体员工知晓。二是畅通疫情上报通道，发现疫情应当及时向属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报告。

（二）做好发现疫情时的应对处置。

在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如出现疑似疫情，应当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做好现场管理，避免恐慌，在卫生健康部门指导下科学划定防控区域范围至最小单位，果断采取现场封锁、人员隔离等措施，同时配合卫生健康部门做好流行病学调查、清洁消毒等后续工作并暂时关闭场所